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環境檢驗
科 目：廢棄物檢驗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試申述一般廢棄物（垃圾）採樣，初步樣品取得所使用之網格法及四分法，以及最終樣品取得之縮分法。（20分）
- 二、試說明有害廢棄物特性分析中，相容性測試的意義與方法。（20分）
- 三、試說明廢棄物近似成分分析（proximate analysis）之方法。（20分）
- 四、試說明廢棄物元素分析的用途、分析原理與燃燒管法設備之概要。（20分）
- 五、試列舉說明廢棄物焚化各操作單元（參考下圖）之檢測項目。（20分）

